

# 江苏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苏教信办〔2021〕21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1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 论文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江苏教育信息化 2.0 行动计划》《省教育厅关于实施江苏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的意见》，进一步提升广大教师信息素养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 2021 年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参与对象

全省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及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，均可自愿参加。

### 二、活动组别

1.基础教育组：幼儿园、中小学、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；

2.高等教育组及其他：高等院校、教育信息化相关工作者。

### 三、征集时间

参加人员请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，将论文提交至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论文活动专用栏目。

### 四、活动要求

#### 1.活动主题

以“融合创新 智创未来”为主题。征集内容板块包括：（1）线上线下融合的教育教学实践；（2）江苏版“三个课堂”、智慧校园、智慧教育示范区建设；（3）区域和学校教育信息化；（4）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；（5）课程与资源开发；（6）师生信息素养的提升与实践；（7）网络安全和信息化的理论与技术研究；（8）教育新基建；（9）教育信息化重要政策研究；（10）“领航杯”教育信息化应用能力系列赛事、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专项培训等重大赛事活动的经验分享、成长体验等。

#### 2.征文要求

文章要有鲜明的观点和具体的内容，能突出重点，围绕一个中心展开论述，能反映理论和实践创新。文章应包含题目、摘要（200 字左右）、关键词（3-5 个）、正文、参考文献等。正文字数要求 3000 字以上。为支持论文盲审，作者署名及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不得出现在论文中，请另附一

页。

### 3.投稿方式

本次论文活动采用线上投稿方式,参与活动教师关注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,进入“论文活动”专栏,注册登录后即可提交论文。每人限提交一篇,提交后不得进行修改。

### 4.作品资格审定

(1)有明显政治原则性错误和科学常识性错误的作品,取消遴选资格。

(2)严禁剽窃或抄袭行为,一经发现,直接取消该作品比赛资格,并通报批评。作者需保证稿件及各种说明、引言等无任何法律纠纷,剽窃或抄袭产生的法律纠纷由作者本人负责。

(3)作者所投稿件必须是从未在任何报刊、杂志等媒体发表的原创稿件,重复率不得高于30%。

(4)不符合作品形态界定相关要求的作品,取消遴选资格。

## 五、遴选方式

论文活动将组织市级推荐和省级遴选。个人论文提交结束后,各设区市进行初步遴选,各设区市推荐论文数量不超过本市征集论文总数的15%;省级将组织专家对市级推荐论文进行遴选推优。

## 六、论文推荐与发表

根据省级遴选结果,将推选出创新论文、示范论文、展示论文若干,并择优选取高质量论文推荐在教育信息化专业

报刊上发表。同时，对活动中表现突出的组织单位及个人给予“优秀组织单位（学校）”“先进组织者（优秀通讯员）”证书鼓励。

## 七、有关要求

各地要高度重视此项活动，认真做好宣传发动，积极组织广大教师及教育信息化工作者参加。要严格按照《江苏省教育信息化论文征集活动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可登录<http://www.jse.edu.cn> 查询、下载）要求，推动论文征集活动规范有序开展。

联系人：宋老师、高老师 联系电话：025-83752141、83752121

“江苏教育信息化”微信公众号：



江苏省教育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9月17日

办公室